

运输货物简单协议书 简单货物运输协议(汇总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运输货物简单协议书篇一

托运方：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

承运方：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规格：_____；数量：_____；单价：_____总额(元)：_____。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

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

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 不可抗力；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4) 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送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_____承运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帐号: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货物托运

1.1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应填写《货物托运单》,明确托运货物的名称、数量、重量、规格、货物的起运和到达地点、收货人名称及详细地址和联系方式。

1.2甲方托运货物需要办理审批、检验等手续的,应当将办理完有关手续的文件提交给乙方,并配合乙方工作,及时为乙方承运车辆办理提货、装货等相关手续,指导乙方进入指定的发货地点。

1.3甲方委托乙方运输的货物应符合标准,保证货物的质量、包装和温度等要求,在乙方按照甲方所提供的合理指示进行

操作的情况下，货物应是安全并可运输。

1.4甲方委托乙方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危险物品运输的规定对危险物品妥善包装，作出危险物标志和标签，并将有关危险物品的名称、性质和防范措施的书面材料提交给乙方。

1.5甲方不得提出影响车辆正常使用用途的要求，若对运输货物有摆放、拼装、温度等特殊要求的，应书面形式作出说明。

1.6在乙方将货物交付收货人之前，甲方可以要求乙方中止运输、返还货物、变更到达地或者将货物交给其他收货人，但应当赔偿乙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2、货物承运

2.1乙方应持有国家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经营公路货物运输的营业执照及经营许可证，并按照甲方发出的《承运车辆及日程安排表》为甲方安排车辆和人员。

2.2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运输期间内，确保货物包装、数量，并安全地将货物运送到指定地点，进行货物交接签收。

2.3乙方应在货物运输中，保持与甲方的联系，若发生意外或其他异常情况，乙方应第一时间向甲方报告情况。若造成货物损失，乙方应及时进行处理，以减少损失，并详细提供事故的相关资料。

2.4乙方应遵守交通法规，因违反交通法规而受到的罚款、扣证、扣车等处罚或交通肇事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并且乙方应及时调度车辆以保证将甲方货物按时安全送达指定地点。

2.5乙方应承担从货物装运至交于收货人止，发生的货物灭失、

缺少、变质、污染、损坏的赔偿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除外。

2.6 乙方应承担在货物卸货时由于操作不当或野蛮操作造成甲方货物损失。

3、运输价格及结算

3.1 运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核定价格表)。但不局限于运输价格表中的价格，具体价格根据单次具体情况协商而定。

3.2 随着运输市场的变化，甲乙双方可以对价格协商，经确认后，按实际情况进行适当的调整。

3.3 乙方应当于当月五日前向甲方提供上月业务结算清单，甲方应当于当月十日前完成核对工作。

3.4 若结算清单核实无误，甲方应通知乙方开具运输行业统一发票;若有疑问，应由甲乙双方核实后再由乙方开具发票。

3.5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发票后的10天内，按发票金额以转帐方式或支票方式支付乙方运费。

4、运输车辆

4.1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产品特性及要求，配备性能优良、车容整洁的货车，以保证运输的质量和安

5、交货方式与期限

5.1 甲方要求乙方为甲方提供门对门的运输服务，并委托乙方提供卸装服务(在甲方指定地点装货及在甲方的收货方卸货)，卸货费一并计入运费中。

5.2 乙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将货物送至交收货地点。个别

发货的交货期限如果是收货人休息日时，交货期限则为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的时间。

5.3 货物运输到达后，应当及时通知收货人，收货人应当及时提货。收货人逾期提货或收货无故拒绝收货的，乙方应及时与甲方联系，并妥善保管货物，所产生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

5.4 收货人提货时应当检验货物，对货物的数量、毁损等提出异议的，可以拒绝收货。

6、手续确认

6.1 甲方应于出车的前一天下午通过电话、传真或其他终端设备向乙方下达委托，通知乙方提货。

6.2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应及时办理有关货物运送手续，并按照甲乙双方认可服务收费标准并开具工作单。

6.3 甲乙双方收发货人员当场确认相关凭证单据及承运货物的品名、规格、数量、包装形态等，若发现单据证件、货物不符或不全，双方人员均有权拒绝发货、提货。

6.4 经甲乙双方人员对货物共同确认后出具清单，乙方到达指定地点，根据清单让收货人签收，签收单作为乙方安全承运的凭据。

6.5 乙方应在承运期限之后的20日内将签收单交还至甲方，以通知甲方运输合同已执行完成。

7、保险

7.1 甲方应对委托乙方承运的货物负责保险，所需要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7.2 甲方若委托乙方代为办理保险，应出具书面委托书，所需

要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给乙方，不计算在运费之中。若发生货险，乙方应提供相应的文件，协助甲方进行理赔。

8、权利义务

8.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规定支付运费，甲方应如期支付。

8.2乙方不得擅自泄露甲方的商业机密，包括客户信息、经营信息、费用信息、技术信息和货物信息等。

9、免责条款

9.1在符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货物失灭、缺少、变质、污染、损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a□不可抗力;b□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c□货物的合理损耗;d□甲方或收货人本身的过错。

9.2本合同的不可抗力是指□a□法定自然灾害及战争状态;b□影响交通工具正常运营的气象条件;c□政府活动引起的交通管制;d□行政执法所引起的时间上的耽搁;e□重大交通事故或道路意外所起得无法弥补的延误;f□国家法律禁止条款的变更导致无法继续经营。

10、变更与解除

10.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若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或提前解除合同。变更或提前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以下情况之一，甲乙双方均可提出终止合同，但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同时结清所有费用□a□任何一方由于经营不善而无法继续履约的;b□任何一方因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查处，无法继续履约的;c□任何一方因为重大经营调整或经营范围的变更，无法继续履约的。

11、违约责任

11.1甲方故意隐瞒，在托运货物中夹带国家禁止或限制运输的物品，应承担违约责任。

11.2甲方报错、误填货物名称或装卸地点等，造成乙方错送、车辆放空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11.3甲方对运输货物有摆放、拼装、温度等特殊要求的，未以书面形式作出声明的，乙方不承担由于甲方未声明而造成的损失责任。

11.4乙方工作人员私自泄露甲方商业机密，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12、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不成，应当将争议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13、其他

13.1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3.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3.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公司代表人： 公司代表人：

盖章： 盖章：

日期： 日期：

甲方(托运方)：

乙方(承运方)：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相互协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过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在满足自备车辆运输的前提下，将所需托运的货物交由乙方承运。甲方托运的货物须包装完好，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承运。

二、货物运输方式：门到门，即起运地点为甲方指定仓库，到达地点为甲方送货单所注明的收货单位及其地址。甲方同意乙方按照对所托运的货物保价金额的4‰收取保价费。甲方选择货物保价运输时，申报的货物价值不得超过货物本身的实际价值。托运的同一批货物每件之间价值不同，应分别保价并在合同上另行注明。不分别保价的，按保价总金额平均计算出每件货物的保价金额，其中每件货物内装有小件的，按单件货物保价金额和内装数量平均计算出每小件货物的保价金额。对于价值较高的货物，保价费收取标准可以另行协商。

三、乙方应安排专人并持有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甲方储运部门衔接工作。

四、乙方应保证在接到货运通知后及时提供安全适载的车辆到指定地点装货，要求车况良好、手续齐全、无漏湿现象，车厢干净卫生、无毒无污染。

五、乙方在装载货物时，必须轻拿轻放，按规定装载，并按要求办理交接手续：

1. 货物装载高度规定：从装载安全及保证产品质量考虑，产品装载高度从货厢底部算起，不超过2.2米。篷车原则上不揭篷装货，若需揭篷，其装载高度从货厢底部算起，不超过2.2米。

2. 在运输过程中因乙方过错导致货物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具体赔偿标准为：若甲方选择保价运输，乙方最高赔偿限额为甲方对该损毁、灭失货物的保价金额；若甲方选择非保价运输，乙方最高赔偿限额为该损毁、灭失货物运费的两倍。乙方的赔偿范围仅限于货物本身的损失，乙方对于甲方(或收货人)遭受或者可能遭受的其他损失和间接损失不予赔偿。

3. 在货物装车过程中，甲乙双方当事人应在现场清点货物及随货同行票据，乙方确认无误后应在甲方送货清单上签字，办理货物及票据交接手续。

4. 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承运人应与收货人在现场清点货物，并要求收货方按甲方的规定在送货清单(或委托书)上签字盖章带回。若发生拒收货物，应及时与甲方联系，并要求客户注明退货原因。

5. 对于有特殊要求的签字盖章(如为保障客户的商业秘密，要求收货方只能在委托书上签字盖章，承运人不能将带有产品价格的送货清单交收货方签字盖章等情况)，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与收货方完善交接手续。若未按要求签字盖章而导致甲方商业秘密泄露，乙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另处以500元/次以上的违约金。

六、乙方必须保证原装原运，承运过程中产生的货差货损由乙方按货物的销售价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在运输中未经甲方

同意，擅自改道或迂回运输等而造成的运输成本增加，由乙方自行负责。如乙方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每次处以500元违约金，并无偿送到正确的到货地点，若因此造成甲方货物损失及其它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七、乙方应按以下要求将货物安全无损地运达甲方指定地点并按约定完成交接手续：

1. 应及时将货物送达目的地并按期交回送货清单返回联。

(1) 货物运输时限以甲乙双方签订的运输方案第八条为准。

(2) 乙方须在指定收货人签收相关单据后的第二天以邮政快递寄回甲方。

(3) 若发生票据遗失，按 /票处以违约金，重新打票完善票据签章手续，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每批药品都附有质检报告随货同行，要求与送货清单一起交收货单位，并签收，发生错、漏、遗失等情况，每份处以违约金10元，每次最低处以违约金30元。

八、由不可抗力造成一方违约的，依法免除违约责任；但有义务及时通知对方，并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如因一方过错使损失进一步扩大，该方必须赔偿扩大部分的损失。

九、对于甲方可能出现的大宗轻泡货物，按如下办法计算：首先核算该批货物的重量与体积的比值，如果低于0.333吨/立方米，则按0.333吨/立方米的标准乘以货物的实际体积来计算重量和运费；如果比值高于0.333吨/立方米，则按实际重量计算运费。

十、合同价格在执行过程中，遇到国家政策调整造成原价格不能履行时，双方可平等协商解决。在合同期内，如果油

价(以重庆市场零号柴油零售价格为标准)波动(包括上涨或下跌)幅度在5%以下(含5%),则运价维持不变;如果油价波动幅度超过5%,则运价随之调整,其调整幅度为油价波动幅度的30%计算(如油价上涨6%,则运价上涨 $6\% \times 30\% = 1.8\%$,依此类推)。

十一、乙方每月按要求统计运输费用,汇齐所有相应的报表、收货方签章送货清单结费联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交甲方货运部门审核,如无异议,乙方开具正规的运输发票,按月与甲方结算运费,原则上甲方在此后三个月内分期付清账款。在支付运费时,甲方将根据资金状况支付一定比例的三个月以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乙方不得拒收。运费应按附件所确定的价格和里程数结算。

十二、为保证运输服务质量,乙方不得向他人整体转包运输项目,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三、乙方运输服务不到位造成甲方形象受损(不提供门到门服务、谎报到达时间、货物交接时造假、与客户争吵甚至打架等),每次处以200元以上的违约金,如影响到甲方的正常销售,甲方有权提出警告或暂停合作,情节严重的,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对于运输造假、单据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一经查实,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十四、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有关工商执照、法律文件及私车挂靠协议和机动车辆保险单等复印件,供甲方审核存档备查。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公众透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否则,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名誉损失、经济损失等)。

十五、双方若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运输始发地人民法院申请处理。本合同未尽事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办理,也可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六份，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运输货物简单协议书篇二

甲方(委托方)： _____有限公司乙方(承运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其它相关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合作范围

- 1、甲方委托乙方承运由甲方指定的起运点至目的地的货物运输。
- 2、具体货物的托运内容，以出货时甲方发出的《派车单》为准。
- 3、甲方将合同区域的货物全部委托给乙方运输，不论货物多少统一以合同价为准。

第二条服务要求

- 1、乙方负责提供充足的车辆资源用于甲方货物的运输，运输车辆的车况和车型应符合甲方货物的安全要求。
- 2.1承运司机与车辆：

(2) 如因上述证件不齐全或伪造，由此带来的相关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2 业务操作指令的安排：

(1) 甲方提前用传真方式向乙方发出《派车单》，乙方应在收到《派车单》后一小时内盖章确认，并确定司机姓名、手机号码、车牌号码一并回传给甲方。

(2) 乙方接到甲方托运通知及《派车单》一小时后，如不能派车装货，甲方有权自行调派车辆，如甲方自行调派车辆的成本高于与乙方的合同价格，此高出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3 装货的要求：

(1) 乙方必须保证在于确认《派车单》当日履行运输责任，并在合同约定的运输时效内

将货物安全送达目的地。

(2) 乙方司机在装车时应负责对所装货物的品种、数量、包装，认真清点、把关。对于残缺或包装损坏的货物必须在装车时向仓库提出更换。对于司机未履行以上约定致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 装车完毕，乙方人员必须当场与甲方工作人员或仓库办理货物移交手续，并承担货物的安全保管及承运责任、在运输过程中造成损失的完全赔偿责任。

2.4 运输：

(1) 乙方在运输途中，不许中途换车，确因特殊原因(车辆故障或交通事故)需换车，必须经甲方书面(或传真)同意。否则由此造成甲方货物损失或延误送达时间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

负责。

(2)乙方必须确保做好防火、防盗、防雨、防潮等工作，货物从装车后直到货物交付甲方指定收货人签收之前发生的损毁、被盗、丢失、淋湿、残损、交货不清、短缺等以及由此导致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按货物价格1.3倍予以赔偿(赔款在运费中扣除)。

(3)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意外事故时，必须及时电话通知甲方，如出现货物损坏时，必须及时按甲方的相关指令要求报当地公安交通部门及保险公司，并保护好现场及货物，及积极配合甲方办理有关理赔手续，并承担保险公司赔偿后的剩余损失部分，如因乙方不及时报案、报保险公司和通知甲方，致甲方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乙方负全部责任。

(4)如乙方运输途中发生意外事故，需甲方人员出面协调处理事故时，其差旅费用(包括甲方委派人员食宿费、通讯费、交通费、处理事故应交费用和应酬费等)，凭发票或收据由乙方负责承担。

2.5卸货：

(1)将货物准时送达甲方指定之收货人，否则每延误24小时按人民币500元罚款。该罚款在乙方运费中扣除。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送货单》地址送货，乙方未取得甲方书面许可擅自改换送货地点的，罚款人民币20万元。

(3)乙方需确保收货单位和经手收货人的身份真实无误；核实收货人后，协助卸货，并当场监督，由于运输途中出现的货损、货差等情况当场确认清楚，并予当场赔付。

(3)卸货完毕，必须由收货人在收货单上加盖公章及收货人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无法盖到公章，则需收货人签字的同时并

签上身份证号码。

2.6 签收单的返还：

(1) 每月1-15日的签收单必须在当月20日之前送交甲方指定工作人员；每月15-30日的回单在次月的5日之前送交甲方指定工作人员，由甲方登记签收。乙方未按规定时间完整提报相关文件的，当月不予结算，延迟至下一个帐期进行结算。(2) 若乙方无法如期将运输签收单交付甲方，并按每批次100元/天罚款。

(3) 凡出现签收单单据丢失或涂改或损毁，乙方负责复印件的补签，并确保能正常与客户办理结算。否则，不予结算当次运费，并罚款500元/单。

2.7 信息反馈：

(1) 任何异常情况出现时，乙方必须于1小时之内，以各种有效途径反馈到甲方；(2) 乙方需确保司机的通讯畅通，如甲方客服人员在跟单查询时每出现一次手机关机或无法联系到司机，则罚款100元/次(特殊情况需书面解释)。

(3) 次日早上8：00前，乙方必须将运输情况真实地反馈给甲方。

第三条 运输价格

1、运输价格：按双方确定的附件《价格表》执行，附件中未列明地区的运价，以双方操作前书面确认的价格执行。

2、价格时效：价目表所述价格的时效与本合同一致，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运输。(如遇市场行情大的变化，应不少于7天提前和甲方协商解决，协商期间内按合同约定价格执行)

第四条 费用结算

1、乙方需于每月的5日前，将上月相关单据(签收单，回执、各项票据、结算书)，交予甲方，甲方于10日内核对无误后予以确认，乙方按照确认无误的运输费开具统一的《内陆河运输统一发票》。

3、付款方式：支票、银行电汇。

第五条履约风险保证金

1、为确保本合同的严格履行，在本合同签订之时，乙方同意向甲方缴纳履约风险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该风险保证金在合同终止，双方结帐时予以统一清算，并于15个工作日之内予以结清;3、履约风险押金不计利息。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对于乙方提供的服务未达到本合同服务标准的，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对乙方采取减少运输数量、暂停乙方运输资格、立即终止合同等处罚。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对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对于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均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3、因乙方责任(不可抗力因素除外)造成货物逾期到达，产生收货单位拒收货物或退货，所有产生的费用及其它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3、乙方不得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甲方同意对承运之货物行使留置权，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七条、特别约定条款

双方合作过程中，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甲方货物，如出现此种情况乙方将承担该货物价值2倍的责任赔偿。

第八条合同的时效及争议解决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签定补充协议书，确认之后作为本合同的必要补充，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合同履行期间，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均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提请深圳市人民法院予以裁决。

甲方：_____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货物运输承包经营合同书。

一、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1、甲方将己方工厂的物件及销售的产品全权委托乙方承运，运输方式为公路汽车运输服务。

二、运费结算方式：

1、甲乙双方商定，按以车装实际拉运吨位，元/吨结算货物承运费，重量不得超出国家规定车载重量。

2、货物安全达到目的地，凭随车货物单按一结算，结清运费。

3、货物到达指定目的地后，收货人验货前，乙方保证甲方货物数量不缺失，外观完好无损坏，并办理货物签收手续为交货完毕。

4、承包经营期间甲方按5000元/月向乙方收取保证金，顺延年累计满一年止。合同期满双方续签合同，上一年的保证金则作为签合同当年的保证金。如双方不续签合同或合同解除后，保证金全额一次性退还乙方。

三、安全责任方

1、至签订本合同起，乙方一切安全将自行承担。

2、乙方承包期间对所有承运货物，车载人员负全部安全责任。若造成人员伤亡或承运货物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

3、车辆保险、维修检测、年检保养、燃油材料、违章罚款、用费税额、交通事故理赔及人员工资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四、甲、乙双方的权力义务：

(一)甲方的权力义务：

1、甲方有权根据生产需要要求乙方货物运输到指定服务区；如甲方停工，停产等因素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合同。

2、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质量，对发现的问题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若乙方存在重大交通安全隐患问题、服务质量问题，以及车辆技术性能存在严重问题时，有权要求乙方停车整改或终止合同。

4、甲方不得以隐瞒的形式委托乙方托运禁运物品，否则由此

产生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5、甲方有权获知货物在运输途中的情况和预计到货时间。

6、若乙方特殊情况不能及时为甲方办理甲方货运事宜，乙方应指派业务人员为代表，代表乙方为甲方办理货物承运的相关事宜。

7、在货物送达收货人之前，甲方有权随时改变到货地点及收货人。甲方有权对乙方及乙方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的工作提出意见、要求改进。

(二)乙方的权力义务：

1、乙方不能以市场运输价格调整等任何因数，借故拖延，暂缓或是停止对甲方的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不能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向甲方汇报并进行处理。若甲方调查中发现有不合实际的情况，有权做出处罚。

2、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本合同的经营权限转包或分包，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车辆保险(交强险、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车上人员乘坐险等附加险种)、维修检测、过路停车、燃料及人员工资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做好托运零单货物、散件货物等辅助材料的免费运输。

5、每车装货完毕甲方向乙方提供装货重量、数量及货物清单，乙方出据〈货物单〉，一车一单(运单一式两份，货主一份，随承运货物车辆一份)，货物安全到达凭〈货物单〉交付货物。

6、输过程中，发生货物丢失、破损，由乙方负责赔偿。

7、甲乙双方协议签字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相互遵守相关合同法，合同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货物交付第三方承运；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分包给其它第三方承运。

五、其他约定：

1、因第三方责任发生交通事故造成甲方的货物损失的，乙方应先赔偿甲方损失后再向第三方追偿事故的处理与赔偿，由乙方与责任方按相关程序解决。

2、乙方出现驾驶员酒后驾车，由此影响甲方工作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违约责任：

1、乙方运输车辆若要长时间的维修或其他原因不能提供正常服务，乙方应提前告知甲方，双方可协商解决，若没有事先通知甲方影响运输服务的，甲方有权暂停或终止合同。

2、甲、乙双方违反合同有关条款约定并造成经济损失的，责任方赔偿对方应结算当天运费的10%违约金。

七、纠纷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则双方同意交当地人民法院判决，双方必须执行法院判决。

八、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其中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一份。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负责人： 负责人：

执行代表： 执行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月日

本合同于年月日在市签订

甲方： ×××煤矿

乙方： ×××矿山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就甲方位于煤矿综采工作面回撤运输委托乙方承包事宜，达成下列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承包范围

一、工程名称： 煤矿综采工作面回撤运输。

二、工程地点： 煤矿。

三、工程范围和内容： 综采工作面三机、转载机、破碎机、移变列车、液压支架等所有综采配套系统回撤运输。

第二条： 工程承包期限

一、本工程承包合同总工期为天。

二、本工程项日以井下运输第一台设备为开工日期。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监理工程师或甲方代表签证后，工期作相应顺延，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1)遇到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如雪灾、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地震等)而影响项目进度的。

(2)因政府强制停电问题造成停工的。

第三条：工程承包价款

一、本工程承包合同总价为元人民币(含税价万元)。

二、此价款包含燃油费、车辆维修费、驾驶员工资等一切全部费用。

三、回撤运输费按双方协商的预算金额为一次性包干价。

四、甲方在支付乙方承包款前，乙方必须出具甲方所在地正规税务发票。

第四条：甲方责任与义务

一、负责对乙方进行技术交底，提供场地。

二、按设计施工方案及乙方提出的具体要求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包括井巷扩大、井巷地面硬化、地面停车场所等)以确保运输工作进行顺利。

三、负责对乙方回撤运输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组织检查验收。

四、负责提供乙方运输相关工作人员的住宿和就餐。

五、负责回撤运输作业期间与其他单位协调关系，协调解决应由甲方解决的问题。

六、对违规作业、存在安全隐患等事项，有权给乙方下达停工整改通知及罚款。对不服从管理及对甲方造成重大影响，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经济赔偿责任。

第五条：乙方责任与义务

一、乙方承包后不得另行分包或转包。

二、乙方必须按协议约定及甲方确定的施工方案进行运输作业，并按期完成任务。

三、乙方按国家和行业规定，必须确保相关管理和生产岗位人员持证上岗吗，保证回撤运输工程安全。

四、在工程期间，因乙方工作人员操作不当造成甲方综采工作面的设备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

五、乙方对发生安全事故承担现场救援和紧急处理职能，并承担相关责任。

六、在乙方工程承包施工期间，发生工伤均由乙方全责处理和承担所有费用；发生死亡事故由乙方处理甲方配合，费用甲方承担30%，乙方承担70%。

七、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对施工安全、工程质量的监督、检查、验收。

八、乙方在施工期间遵守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

九、乙方指派为驻乙方工地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及与甲方联系工作。

十、按国家和地方规定，依法缴纳相关税费。

第六条：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回撤运输工程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10天内支付全额回撤运输款项。

第七项：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有不履行本合同约定行为(包含但不限于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方面)，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制度规定的，乙方按甲方制度规定中的处罚额承担违约责任，没有制度规定的，甲方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乙方违约责任的赔偿金额，乙方同意甲方在未支付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不视为违约。

二、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影响了合同的执行时，经双方确认则可终止本合同或延迟合同期限，延迟时间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三、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按每天元人民币标准向甲方承担违约金;延误超过五天的，按每天元整元人民币标准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在支付乙方承包款中直接扣除。

第八项：其它事项及要求

一、在合同履行期间，出现争议应协商解决，如甲乙双方协商不成，可提交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裁决。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自甲方签名盖章和乙方签名之日起生效。（以下无正文）

立约双方签名盖章：

甲方(盖章)×××煤矿

代表人(签名)：

乙方(盖章)×××矿山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名)：

运输货物简单协议书篇三

承运人：_____ (甲方)

托运人：_____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运输方式

甲方调_____吨位船舶一艘，按照乙方的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 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货物集中于出发港，由甲方负责装船(也可以由乙方装船，甲方指导)自船舶抵港已

靠好码头时起____日内装完货物。

第三条 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船之____日起日运至到达港。逾期运到，甲方须向乙方支付____违约金。

第四条 卸船时间

船舶到达后，乙方负责卸船。乙方应在____小时内卸完货物。因乙方责任迟延卸货的，每迟____支付____违约金。

第五条 运输质量

甲方应当保证货物运输的安全。货物在运输途中发生损坏、灭失的，由甲方按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条 运输费用

双方约定，乙方按每吨____元向甲方支付运输费用____元。港口装卸费用按规定办理。

第七条 费用结算

本合同签订后3日内，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在卸货后，双方据实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 法律适用

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同意由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裁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处理。

第九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承运人：_____

托运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运输货物简单协议书篇四

货物要运输时，最后签订一份协议来保证。那么运输合同有哪些需要注意的地方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货物运输协议书简单范本，欢迎大家参考。

委托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货物运输期限从年月日起到年月日为止。

二、甲方支付乙方运输费用标准为：每公里 元。每月10日结清上月运费。若甲方未能按时交付运费，乙方有权按照 %收取滞纳金。

三、货物运输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具体货物、收货人、收货地址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货物调拨单确定，所签调拨单作为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四、甲方须按照货物买卖合同约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如若因甲方包装问题导致货物受损的，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五、甲方交付乙方的货物中不得夹带危险品、严禁品等，如若因夹带上述物品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全额赔偿。甲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将物品保质期、储存条件等具体情况告知乙方，若因甲方告知不明导致物品受损的，乙方不负责任。

六、乙方须按照货物调拨单要求，在约定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并要求甲方收货人签字确认。

七、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同时应协助收货人亲笔签收货物以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如乙方联系不上收货人，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及时通知收货人提货。若乙方已尽通知义务，但甲方收货人仍未及时接收货物导致货物受损的，乙方不负责任。

八、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避免暴晒、雨淋等有可能导致货物受损的情况，确保包装及内容物均完好按期运达指定地。运输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导致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确认数量并按照甲方成本价或卖出时价格全额赔偿。

九、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时到达，乙方须在最短时间内运至甲方指定的收货地点并交给收货人。

十、如有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

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和相互合作与支持的宗旨，就甲方委托乙方为进口货物运输代理等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最少在货物抵达前(船到港前三天、航班到港前24小时)通知乙方货物到达情况和提供有关文件，包括：海洋提单、空运提单、货物资料、报关和报检报验文件等，以便乙方安排换单和提前审核有关文件。

2.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报的进口货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商品检验检疫以及相关部门对于国家进口货物的有关规定，如实申报。

3. 由于甲方或下列原因导致货物申报时间的延迟，而造成未能及时清关或货物疏港等，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风险、责任及费用，而乙方不予承担：

(1) 因买卖双方原因导致提单不能在船公司正常换取(如未电放、海运费未结清等)；

(2) 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进口报关所需的全部资料；

(3) 因甲方所提供的报关资料失实，而导致的延迟；

(5) 遇到法定节假日或有关部门不能正常办公；

(6) 因港口要求和规定而必须输港的货物；

(7) 其它甲方及不可抗拒原因。

4. 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滞箱费、污箱费、修箱费等费用和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尽量协助甲方协商解决。

第二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应及时、合理安排甲方所委托进口货物的的换单、申报、运输等事宜。

2. 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有关报关进度、预计送货时间，以便甲方合理安排仓库装卸。

3. 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解决在报关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状况，包括文件的提供、解释、说明等工作。

4. 乙方应以最快的速度完成清关工作，并按甲方的指示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第三条费用结算

1. 按照海关的有关规定，甲方应自行向海关缴付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缴，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2. 甲方应自行交付到付运费(海运费和thc□空运费)，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付，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3. 非乙方原因产生的特殊费用和责任，乙方不予以承担。

4. 乙方在货物完成清关、运输后7天内传单票应收费用明细给甲方，甲方应及时确认并回传。

a.先付款，后退单；

b.后付款，先退单。

6. 如因各种原因乙方无法收到甲方应付之费用，则乙方有权暂扣甲方委托乙方所管理的货物或属于甲方的业务文件，所造成的风险、责任及费用，乙方不予承担。

7. 附《进口货物运输费用报价》

第四条其它

1. 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管辖地海事法院审理。

2.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所在地址、电话及电子邮箱发生变更，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3.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期满前一个月双方不提出异议，视为合同自动顺延。即使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均不能免除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的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甲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托运方：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

承运方：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规格：_____；数量：_____；单价：_____总额(元)：_____。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责任。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元。
-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 不可抗力；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4) 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送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_____ 承运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_____年__月__日___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运输货物简单协议书篇五

一、责任范围

本保险分为平安险、水渍险及一切险三种。被保险货物遭受损失时，本保险按照保险单上订明承保险别的条款规定，负赔偿责任。

(一) 平安险

本保险负责赔偿：

1. 被保险货物在运输途中由于恶劣气候、雷电、海啸、地震、洪水自然灾害造成整批货物的全部损失或推定全损。当被保险人要求赔付推定全损时，须将受损货物及其权利委付给保险公司。被保险货物用驳船运往或运离海轮的，每一驳船所装的货物可视作一个整批。

推定全损是指保险货物的实际全损已经不可避免，或者恢复、修复受损货物以及运送货物到原订目的地费用超过该目的地的货物价值。

2. 由于运输工具遭受搁浅、触礁、沉没、互撞、与流冰或其他物体碰撞以及失火、爆炸意外事故造成货物的全部或部分损失。

3. 在运输工具已经发生搁浅、触礁、沉没、焚毁意外事故的情况下，货物在此前后又在海上遭受恶劣气候、雷电、海啸等自然灾害所造成的部分损失。

4. 在装卸或转运时由于一件或数件整件货物落海造成的全部或部分损失。

5. 被保险人对遭受承保责任内危险的货物采取抢救、防止或减少货损的措施而支付的合理费用，但以不超过该批被救货物的保险金额为限。

6. 运输工具遭遇海难后，在避难港由于卸货所引起的损失以及在中途港、避难港由于卸货、存仓以及运送货物所产生的特别费用。

7. 共同海损的牺牲、分摊和救助费用。

8. 运输契约订有“船舶互撞责任”条款，根据该条款规定应由货方偿还船方的损失。

(二) 水渍险

除包括上列平安险的各项责任外，本保险还负责被保险货物由于恶劣气候、雷电、海啸、地震、洪水自然灾害所造成的部分损失。

(三) 一切险

除包括上列平安险和水渍险的各项责任外，本保险还负责被保险货物在运输途中由于外来原因所致的全部或部分损失。

二、除外责任

本保险对下列损失，不负赔偿责任：

(一) 被保险人的故意行为或过失所造成的损失。

(二) 属于发货人责任所引起的损失。

(三) 在保险责任开始前，被保险货物已存在的品质不良或数量短差所造成的损失。

(四) 被保险货物的自然损耗、本质缺陷、特性以及市价跌落、运输延迟所引起的损失或费用。

(五) 本公司海洋运输货物战争险条款和货物运输罢工险条款规定的责任范围和除外责任。

三、责任起讫

(一) 本保险负“仓至仓”责任，自被保险货物运离保险单所载明的起运地仓库或储存处所开始运输时生效，包括正常运输过程中的海上、陆上、内河和驳船运输在内，直至该项货物到达保险单所载明目的地收货人的最后仓库或储存处所或被保险人用作分配、分派或非正常运输的其他储存处所或被保险人用作分配、分派或非正常运输的其他储存处所为止。如未抵达上述仓库或储存处所，则以被保险货物在最后卸载港全部卸离海轮后满六十天为止。如在上述六十天内被保险货物需转运到非保险单所载明的目的地时，则以该项货物开始转运时终止。

(二) 由于被保险人无法控制的运输延迟、绕道、被迫卸货、重行装载、转载或承运人运用运输契约赋予的权限所作的任何航海上的变更或终止运输契约，致使被保险货物运到非保险单所载明目的地时，在被保险人及时将获知的情况通知保险人，并在必要时加缴保险费的情况下，本保险仍继续有效。保险责任按下列规定终止：

1. 被保险货物如在非保险单所载明的目的地出售，保险责任至交货时为止，但不论任何情况，均以被保险货物在卸载港全部卸离海轮后满六十天为止。

2. 被保险货物如在上述六十天期限内继续运往保险单所载原目的地或其他目的地时，保险责任仍按上述第(一)款的规定终止。

四、被保险人的义务

被保险人应按照以下规定的应尽义务办理有关事项，如因未履行规定的义务而影响保险人利益时，本公司对有关损失，有权拒绝赔偿。

(一)当被保险货物运抵保险单所载明的目的港(地)以后，被保险人应及时提货，当发现被保险货物遭受任何损失，应即向保险单上所载明的检验、理赔代理人申请检验，如发现被保险货物整件短少或有明显残损痕迹应即向承运人、受托人或有关当局(海关、港务当局等)索取货损货差证明。如果货损货差是由于承运人、受托人或其他有关方面的责任所造成，应以书面方式向他们提出索赔，必要时还须取得延长时效的认证。

(二)对遭受承保责任内危险的货物，被保险人和本公司都可迅速采取合理的抢救措施，防止或减少货物的损失。被保险人采取此项措施，不应视为放弃委付的表示，本公司采取此项措施，也不得视为接受委付的表示。

(三)如遇航程变更或发现保险单所载明的货物、船名或船程有遗漏或错误时，被保险人应在获悉后立即通知保险人并在必要时加缴保险费，本保险才继续有效。

(四)在向保险人索赔时，必须提供下列单证：

保险单正本、提单、发票、装箱单、磅码单、货损货差证明、检验报告及索赔清单。如涉及第三者责任，还须提供向责任方追偿的有关函电及其他必要单证或文件。

(五)在获悉有关运输契约中“船舶互撞责任”条款的实际责任后，应及时通知保险人。

五、索赔期限

开航日期_____自_____至_____承保险别：_____所保货物，如遇风险，本公司凭本保险单及其有关证件给付赔款。

所保货物，如发生保险单项下负责赔偿的损失或事故，应立即通知本公司下述代理人查勘。

_____保险公司

赔款偿付地点_____出单公司地址_____

营业部_____

托运方：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

承运方：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规格：_____；数量：_____；单价：_____总额(元)：_____。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 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 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

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 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 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 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 %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 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 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 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 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

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 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 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元。

2. 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 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 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 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 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 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 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 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 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 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 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 不可抗力;

(2) 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 货物的合理损耗;

(4) 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 送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 _____ 承运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 _____代表人(签): _____

地址: _____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帐号: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工商执照号: _____

乙方: _____

法定地址: _____

工商执照号: 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和相互合作与支持的宗旨,就甲方委托乙方为进口货物运输代理等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1. 甲方最少在货物抵达前(船到港前三天、航班到港前24小时)通知乙方货物到达情况和提供有关文件,包括:海洋提单、空运提单、货物资料、报关和报检报验文件等,以便乙方安排换单和提前审核有关文件。

2.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申报的进口货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商品检验检疫以及相关部门对于国家进口货物的有关规定，如实申报。

3. 由于甲方或下列原因导致货物申报时间的延迟，而造成未能及时清关或货物疏港等，由甲方承担所产生的风险、责任及费用，而乙方不予承担：

(1) 因买卖双方原因导致提单不能在船公司正常换取(如未电放、海运费未结清等)；

(2) 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进口报关所需的全部资料；

(3) 因甲方所提供的报关资料失实，而导致的延迟；

(5) 遇到法定节假日或有关部门不能正常办公；

(6) 因港口要求和规定而必须输港的货物；

(7) 其它甲方及不可抗拒原因。

4. 由于非乙方原因造成滞箱费、污箱费、修箱费等费用和责任，由甲方承担，乙方尽量协助甲方协商解决。

第二条 乙方责任和义务

1. 乙方应及时、合理安排甲方所委托进口货物的的换单、申报、运输等事宜。

2. 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有关报关进度、预计送货时间，以便甲方合理安排仓库装卸。

3. 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解决在报关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和状况，包括文件的提供、解释、说明等工作。

4. 乙方应以最快的速度完成清关工作，并按甲方的指示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第三条费用结算

1. 按照海关的有关规定，甲方应自行向海关缴付货物进口关税及增值税，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缴，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2. 甲方应自行交付到付运费(海运费和thc□空运费)，特殊情况可以委托乙方代付，但乙方不予以垫付。

3. 非乙方原因产生的特殊费用和责任，乙方不予以承担。

4. 乙方在货物完成清关、运输后7天内传单票应收费用明细给甲方，甲方应及时确认并回传。

a.先付款，后退单；

b.后付款，先退单。

6. 如因各种原因乙方无法收到甲方应付之费用，则乙方有权暂扣甲方委托乙方所管理的货物或属于甲方的业务文件，所造成的风险、责任及费用，乙方不予承担。

7. 附《进口货物运输费用报价》

第四条其它

1. 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任何纠纷或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管辖地海事法院审理。

2.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所在地址、电话及电子邮箱发生变更，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3.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不提出异议,视为合同自动顺延。即使本协议终止后,双方均不能免除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的经营活动中所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

甲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人(签):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